

郭里镇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邹城市郭里镇编制的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便民复议、提起便民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情况。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邹城市政务网”门户网站（<http://dlrk.jining.gov.cn/>）进行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郭里镇人民政府，联系电话：5630001。

一、概 述

根据《条例》要求，2008 年 5 月 1 日起本单位开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此，配备了 1 名全职工作人员，设立了 1 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并开辟了 1 个电子阅览室和 1 个公共查阅点。截至 2016 年底，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2016 年，我镇切实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断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并取得了成效。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领导，健全组织机构

为了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的督查指导，我镇高度重视，成立了由镇长担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党政办工作人员为成员的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在党政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由党政办主任兼任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各科室由科长指派一名专职人员负责信息公开文件的报送工作。

（二）加强宣传，强化认识

通过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全体机关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的好与坏直接关系到整个郭里镇的形象问题。为了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工作人员责任意识及业务水平，镇领导多次召开会议，针对郭里镇信息公开的具体落实和实施情况进行了研究部署，要求全体机关干部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把日常工作同信息公开紧密结合，并且对政府信息公开业务进行了多次培训，认真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配套的相关文件、若干规定等，确保了信息公开在我镇落到实处。信息公开工作主要落实在全程办，由专人负责本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资料收集、编制录入，做到及时、规范编报，并将其纳入各科室年度工作考核内容。

（三）及时录入，确保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和时效性

为了保证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推进，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在规定的 15 天内认真完成审核录入工作。按统一格式和标准，编制公开信息，整理成册。由科室科长审核后再经过主管领导审核并签字后由科室信息员上报到法制督查科，再由专职人员进行录入。为

了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专门装配了专用计算机、打印机等设备,确保按时按质完成。

(四)完善工作机制,加强信息公开建设

各项制度的建立和施行是依法执行信息公开的有力保证,我镇加强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为深化政府信息公开提供了坚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公开情况。

本单位 2016 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3 条,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13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10.56%;法规文件类信息 21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17.07%;业务动态类信息 89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72.36%。

(二)公开形式。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单位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上做了以下几项工作。

1. 互联网

在郭里镇网站“政务公开”专栏设立“机构概况”、“政策法规”,“规划计划”、“业务工作”、“公开指南”、“公开目录”等内容。

2. 公共查阅点

设立了 1 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并开辟了 1 个电子阅览室和

1 个公共查阅点。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按照《条例》第 13 条规定，本区各行政机关根据《条例》要求受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根据自身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申请情况。

本单位 2016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四、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按照《条例》第 33 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的，可以向上级行政机关、监察机关或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举报。收到举报的机关应当予以调查处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一）行政复议。2016 年，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案 0 件。

（二）行政诉讼。2016 年，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 0 件。

（三）投诉举报。2016 年，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举报 0 件。

五、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6 年，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加强了组织领导，丰富公开内容，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尚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深入全面；主动公开工作的日常化、常态化有待进一步加强。所以在 2017 年的工作中，我镇将继续根据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进一步加强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强化信息的时效性和工作规范化等方面下功夫，在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宽度和广度的同时，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程序有序地推进。